

平湛民宗〔2021〕10号

签发人:李召军

办理结果:A

对区政协五届五次会议 第92号提案的答复

刘三民委员:

您提出的“关于河山上一处安老院存在消防安全隐患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:

首先,感谢您长期以来对宗教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我局对第92号政协提案反映的问题高度重视,召开班子会议认真研究,成立专班实地走访、现场查看,先后2次与区委区政府督查局、区消防大队、荆山街道办事处召开现场会议,对其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与研判,下发了整改通知书,责令该安老院:一是对乱搭乱建铁皮房予以拆除,疏通消防安全通道;二是配套建设消防设施、配备消防器材,达到消防安全标准的要求;三是

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。建立消防安全组织，完善制度，制定安全预案，加强安全演练，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。该场所积极配合，按照整改通知要求已经整改到位。下一步，我们严格落实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工作规范化建设标准，同时要求辖区街道办事处落实属地责任，定期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，确保辖区安全稳定。

2021年6月28日

联系单位：湛河区民族宗教事务局

联系人：丁俊朋 电话：13393750616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区委区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

湛河区民族宗教事务局

2021年6月28日印发
